

「二詞一義」的翻譯

作者：蔡定邦博士（香港神學院）

[繁體 PDF 檔下載](#) | [簡體 PDF 檔下載](#) | [觀看簡體 html 檔](#)
[版權聲明](#)

一個令聖經譯者最為頭痛的問題，便是未能充分掌握聖經中的文學技巧，以致譯者往往只能將字面的意思搬字過紙，而沒有把文字背後的神髓，透過譯文表達出來。這次讓我們探討聖經中的 *hendiadys*，一般譯作「重言法」的文學技巧。在使用這技巧時，作者透過一個連接詞來將兩個同義詞連在一起，用來表達同一個意思，故筆者將它翻譯為「二詞一義」。¹ 在缺乏古典文學訓練的讀者眼中，大多以為這形式是將一個意思以不同用字重複一遍，藉以顯示作者詞彙之豐富和瑰麗。然而，在古代抄寫物料極為珍貴的年代，我們懷疑聖經作者到底有沒有這種奢華去作類似的表演。相反，學者認為重複大多是故意的，並用作一種文學技巧去強調某些重點。作為一個聖經翻譯者，筆者遇到不少二詞一義的例子，如何翻譯它們便成了一個非常具挑戰性的問題。在以下兩段經文中，筆者先列出和合本的翻譯，然後再提個人的修訂，最後再說明這技巧在上下文的意思：

主萬軍之耶和華從耶路撒冷和猶大，
除掉眾人所倚靠的，所仗賴的（*כֹּחַם וּבְטִיחָהּ*），
就是所倚靠的糧，所仗賴的水。 (賽三 1)

比較筆者的翻譯：

看哪！主萬軍之耶和華，
從耶路撒冷和猶大
除掉人所倚賴的一切，
就是眾人所倚靠的糧，
眾人所倚靠的水。

和合本中「所倚靠的，所仗賴的」在原文為二詞一義的 *כֹּחַם וּבְטִיחָהּ*，接連詞 *waw* 將兩個屬於同一個詞幹的陽性和陰性形式連在一起（*כֹּחַם וּבְטִיחָהּ*，二者都

¹這個拉丁字是來自希臘文 *hen dia dis*，直譯為「一透過二」，就是藉著兩個詞語來表達相同的意思，「重言法」這個翻譯顯然不能表達這個用法。關於這個文學技巧在聖經中的例子，見 E. W. Bullinger, *Figures of Speech Used in the Bible Explained and Illustrated* (Grand Rapids: Baker, 1997, orig. 1898), pp. 657-672。

含有得到支持和倚靠的意思)。用一個詞語的陽性和陰性形式，目的為要窮盡該範疇之內的所有項目。² 這段經文是指上帝要除去猶大眾人一切倚靠的憑據，不論是軍事的武力或者對異教假神的敬拜，使他們在危難中專一倚靠上主；而不是說他們眾多倚靠的行動中，有一種叫「倚靠」，另一種叫「仗賴」。和合本將它們分別翻譯出來，確實是貼近了原文的形式，但卻錯過了形式背後真正的含義。用現代的標準來說，這並不是好的翻譯，我們選擇把其中的意思清楚表達出來。

讓我們再看《約珥書》的例子：

那日是黑暗、幽冥 (אֶפְלָה) וְחָשֶׁךְ、
密雲、烏黑 (עָנָן וְאֶרֶב) 的日子, (珥二 2)

以下為筆者的翻譯：

那是一個漆黑一片的日子，
一個烏雲密佈的日子。

這裏的「漆黑一片」和下一句的「烏雲密佈」，在原文分別為 חָשֶׁךְ וְאֶפְלָה 和 עָנָן וְאֶרֶב，明顯為兩對二詞一義的詞語，用來強調非常黑暗的意思，藉此表達上主審判之日異常可怕的情景。和合本將每個詞分別直譯，並在每對詞語中輔以標點分隔，確實是緊貼原文的形式，但卻對於讀者了解這個功能幫助不大；兼且，這種處理方式會使人誤以為原文是指四種不同程度的黑暗。新譯本，呂振中和思高等譯本將分隔的標點取消，但仍然只是一對對同義的四字詞語，對澄清上述的功能並沒有好處。

在這個注重溝通，事事講求清晰明確的年代，我們又怎可以使神的話語暗晦不明，以致祂的旨意向我們隱藏呢？

原刊於《香港神學院院訊》第 74 期（2004 年 7-9 月）

「譯經隨筆」專欄

基督教線上中文資源中心(OCCR)版權所有©2004

OCCR 鳴謝文章原作者及香港神學院允許在網上發表本文。原文刊於《香港神學院院訊》第 74 期（2004 年 7-9 月）。

讀者可免費下載本文作個人或小組閱讀及研究，唯必須全文下載，包括本版權聲明，並在引用時聲明出處。引用方法及中文文章版權詳情及來源可參

<http://occr.christiantimes.org.hk/introduction/citationandcopyrights.htm>。

本文網址 http://occr.christiantimes.org.hk/art_0091.htm

OCCR 網址 <http://occr.christiantimes.org.hk>

[繁體 PDF 檔下載](#) | [簡體 PDF 檔下載](#) | [觀看簡體 html 檔](#)

²參 E. Kautzsch, trans A. E. Cowley, *Gesenius' Hebrew Grammar*, 28th ed. (Oxford: Clarendon Press, 1898; 2nd English edition, 1910, repr. 1988), §122v。這點與中國人以陰陽來包括一切的觀點相似。